

2022 年度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一领导，指挥建邺区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向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及时提供相关重要信息，分析、研究对策并组织实施。

3、负责公安民警和警务辅助人员队伍的管理、教育和训练工作。

4、受理公民报警求助；依法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和骚乱，预防、打击恐怖活动。

5、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6、依法管理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建邺区居留、旅行有关事务。

7、负责建邺区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8、负责来建邺区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及其他重要警卫任务的组织协调。

9、组织实施建邺分局公安科学技术工作；制定本区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等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10、指导、监督建邺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1、组织开展建邺区警务督察工作，指导、检查、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

12、负责建邺区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专项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

13、承办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政治处、警务保障室、指挥室、治安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人口管理大队、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侦查大队、刑警大队、巡特警大队、经侦大队、政保大队、内保大队、政务服务大队、预审大队、民警办、法制支队驻建邺大队、技侦支队驻建邺大队、网安支队驻建邺大队、南湖派出所、南苑派出所、莫愁湖派出所、滨江派出所、沙洲派出所、双闸派出所、莲花派出所、兴隆派出所、江心洲派出所等。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建邺分局在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省市和上级公安机关系列部署，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大要求，紧扣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主线，坚持“市县主战、派出所主

防”，持续深化“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圆满完成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抓改革各项任务。分局共 114 名个人、14 个集体获市局（区）级以上表彰奖励，其中 1 人荣立个人一等功，1 人荣立个人二等功，1 人获评“全国优秀人民警察”，2 人获评“全省优秀人民警察”并享受市劳模待遇。分局获评全国“扫黄打非”先进集体，1 个集体获评“全省公安系统优秀单位”。

一年来，分局工作成效进一步显现，在公安业务和队伍建设上“打赢了一场硬仗，实现了四个大提升”。

打赢了一场硬仗：累计 257 天启动高等级勤务，决战决胜阶段累计 28 天启动全警勤务，全警停休、全员在岗，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安保任务。全区社会面大局持续平稳，未发生重大警情案事件，实现了“五个严防、三个确保”的既定目标，取得了“大事也没出、小事也没出”的最佳成绩，以建邺的平安稳定有力策应全市安保大局。

实现了四个大提升：一是攻坚能力大提升。深入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组织开展 10 轮全区集中清查行动和 3 轮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统一行动，警车亮警灯、警察亮肩灯，让群众感受到平安就在身边。成功破获“5.9”专案，得到李耀光厅长、常和平副市长等领导充分肯定。成功侦办“9.12”“9.18”“9.29”等多个重大典型案件；打掉特大网络直播诈骗团伙、特大系列盗窃工地团伙等多个团伙。二是平安质效大提升。八类案件全破，抓获刑事作案成员数、刑事案件破案

率、吸毒人员查处数、刑事案件发案数等主要业务数据实现“三升一降”，公安安全监管领域重大事故保持“零发生”，我区群众安全感排名主城区第一、全市第二。扎实推进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信息采集会战，新登记流动人口 6.7 万余人、出租房屋 0.7 万余套，核实注销流动人口 4.8 万余人、出租房屋 1.4 万余套。积极推动建设完善全区网约房管理系统，全区 19 家商户、587 间网约房完成系统更换，有效解决网约房数据汇聚难、实时监管难的问题。三是警务效能大提升。持续深化“情指行”一体化建设，及时消除了重大安全隐患。升级打造专业化打击改革 3.0 版，真正实现打处方式和打处责任“两个转变”。创新“滴灌督导”新模式，入选全市政法系统从严管党治警十大创新示范制度。立足我区“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定位，组织开展“警企面对面”系列活动，制定《二十项服务清单》，搭建“不打烊”线上“警企会客厅”，大力推进科技园、金融城等线下“警企会客厅”建设，优选 100 名“警企联络官”，常态化开展“百警进千企”活动，为企业提供定制化上门服务。四是社会评价大提升。持续优化公安政务服务，形成以警务服务大厅为支撑点，网办中心、合成服务中心双线升级，“综合服务窗口+社区警务室+流动服务车”全面延伸的“1+2+3”公安行政审批服务新模式，相关经验做法被《人民日报》宣传报道。累计办理户籍、身份证、车驾管等业务 22.8 万件，其中网办中心办理 1.9 万件。流动服务车先后开展“四进”服务 12 场次，服务群众 1000 余人次，受理各类业务 500 余件，实现服务更靠前、更精准、更贴心、更

有效。分局全年政务服务群众满意率保持在 99%以上。

第二部分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18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651.3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9,287.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7.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43.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472.11	本年支出合计	47,362.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406.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516.28
总计	62,878.61	总计	62,878.6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6,472.11	37,184.27						9,287.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761.14	25,473.30						9,287.84
20402	公安	34,761.14	25,473.30						9,287.84
2040201	行政运行	32,286.49	23,605.25						8,681.2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8.17	120.00						228.17
2040220	执法办案	1,036.43	1,036.4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90.05	711.62						378.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7	1,22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43	1,29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22	64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6.44	2,43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6,106.71	6,106.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7,362.33	44,867.60	2,494.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651.36	33,156.63	2,494.73			
20402	公安	35,651.36	33,156.63	2,494.73			
2040201	行政运行	33,156.63	33,156.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8.17		348.17			
2040220	执法办案	1,056.52		1,056.5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90.05		1,090.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7	1,22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43	1,29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22	64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6.44	2,43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6,106.71	6,106.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18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493.38	25,493.3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7.82	3,167.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43.15	8,543.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184.27	本年支出合计	37,204.35	37,204.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7,204.35	总计	37,204.35	37,204.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204.35	35,316.22	1,888.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493.38	23,605.25	1,888.14
20402	公安	25,493.38	23,605.25	1,888.14
2040201	行政运行	23,605.25	23,605.2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0		12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56.52		1,056.5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11.62		71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7	1,22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43	1,29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22	64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6.44	2,43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6,106.71	6,106.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316.22	32,163.06	3,15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52.30	30,952.30	
30101	基本工资	4,042.07	4,042.07	
30102	津贴补贴	12,770.27	12,770.27	
30103	奖金	8,929.08	8,929.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8.43	1,298.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9.22	649.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9.62	579.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48	101.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36.44	2,436.44	
30114	医疗费	145.69	145.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3.16		3,153.16
30201	办公费	201.82		201.82
30202	印刷费	34.15		34.15
30203	咨询费	4.62		4.62
30204	手续费	98.93		98.93
30205	水费	39.00		39.00
30206	电费	502.68		502.68
30207	邮电费	53.84		53.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3.64		233.64
30211	差旅费	13.68		13.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33.09		333.09
30214	租赁费	18.57		18.57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51		4.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46		33.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8.32		18.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73		37.73
30228	工会经费	150.65		150.65
30229	福利费	260.00		26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2.33		532.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5.60		375.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54		206.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0.76	1,210.7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74.05	474.0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05.43	605.4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28	131.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7,204.35	35,316.22	1,888.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493.38	23,605.25	1,888.14
20402	公安	25,493.38	23,605.25	1,888.14
2040201	行政运行	23,605.25	23,605.2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0		12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056.52		1,056.5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11.62		71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7.82	3,167.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0.17	1,22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43	1,298.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22	649.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43.15	8,54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6.44	2,43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6,106.71	6,106.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316.22	32,163.06	3,15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52.30	30,952.30	
30101	基本工资	4,042.07	4,042.07	
30102	津贴补贴	12,770.27	12,770.27	
30103	奖金	8,929.08	8,929.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8.43	1,298.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9.22	649.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9.62	579.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48	101.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36.44	2,436.44	
30114	医疗费	145.69	145.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3.16		3,153.16
30201	办公费	201.82		201.82
30202	印刷费	34.15		34.15
30203	咨询费	4.62		4.62
30204	手续费	98.93		98.93
30205	水费	39.00		39.00
30206	电费	502.68		502.68
30207	邮电费	53.84		53.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3.64		233.64
30211	差旅费	13.68		13.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33.09		333.09
30214	租赁费	18.57		18.57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51		4.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46		33.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8.32		18.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73		37.73
30228	工会经费	150.65		150.65
30229	福利费	260.00		26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2.33		532.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5.60		375.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54		206.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0.76	1,210.7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74.05	474.0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05.43	605.4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28	131.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55.95	0.00	855.95	323.62	532.33	0.00	0.00	4.51	855.95	0.00	855.95	323.62	532.33	0.00	0.00	4.5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4	参加培训人次(人)	1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53.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3.16
30201	办公费	201.82
30202	印刷费	34.15
30203	咨询费	4.62
30204	手续费	98.93
30205	水费	39.00
30206	电费	502.68
30207	邮电费	53.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3.64
30211	差旅费	13.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33.09
30214	租赁费	18.57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8.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73
30228	工会经费	150.65
30229	福利费	26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2.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5.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417.5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6.5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82.43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8.63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11.7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5.85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2,878.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052.32 万元，减少 4.63%。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62,878.6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6,472.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964.84 万元，减少 13.03%，变动原因：编制口径政策性调整，未大笔支付分局基建项目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40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12.52 万元，增长 31.32%，变动原因：上年一季度多收到区财政局下拨往年经费。

(二) 支出决算总计 62,878.61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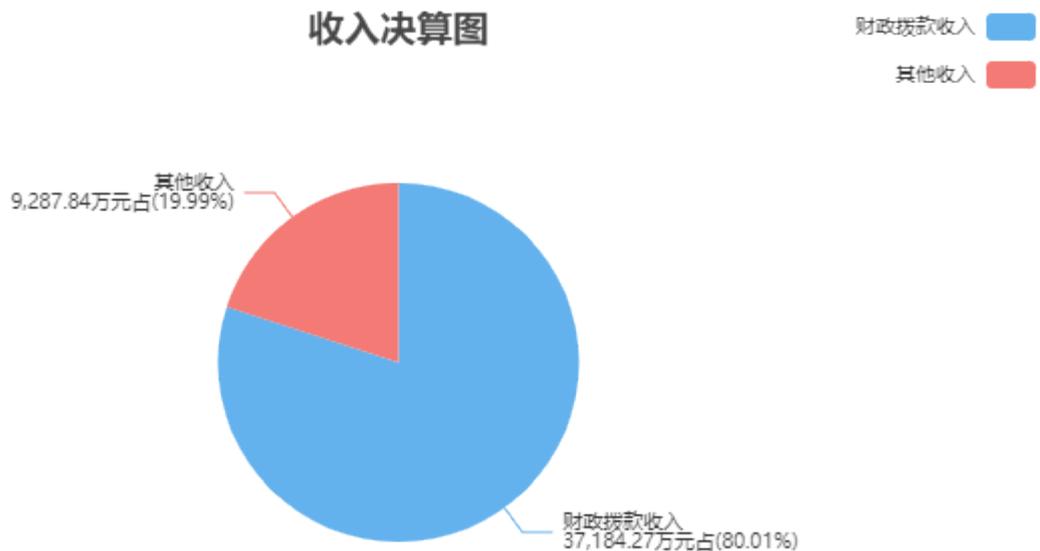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7,362.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62.1 万元，减少 4.37%，变动原因：编制口径政策性调整。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516.28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区政府拨付的警辅人员经费及跨年度正在实施的公安业务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890.22 万元，减少 5.43%，变动原因：使用上年结转经费支付警辅人员经费及使用上年结转经费更新警用装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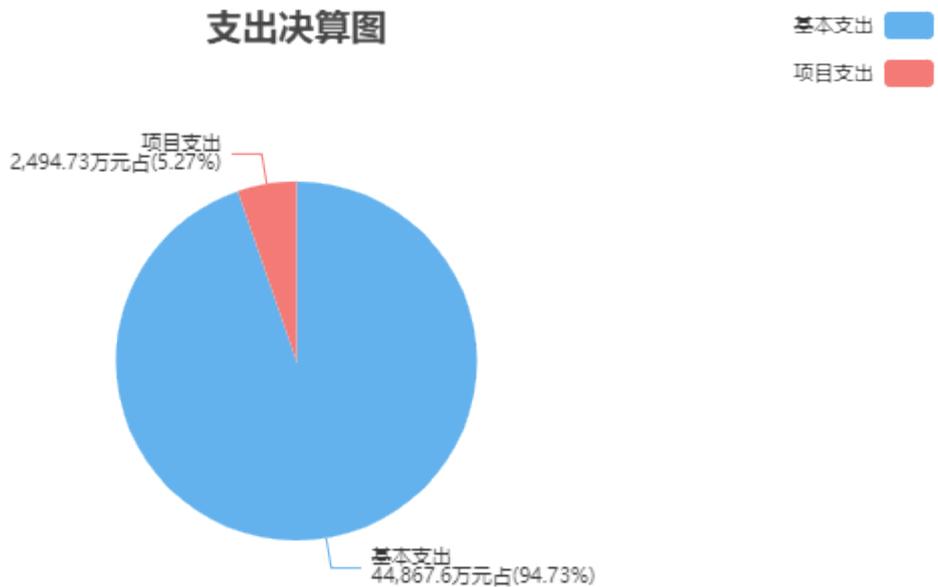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6,472.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184.27 万元，占 80.0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9,287.84 万元，占 19.9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7,36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867.6 万元，占 94.73%；项目支出 2,494.73 万元，占 5.2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7,20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39.05 万元，减少 3.47%，变动原因：编制口径政策性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7,204.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55%。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0,889.8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44%。其中：

(一) 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8,829.31 万元，支出决算 23,60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发放新增人员工资津贴、调整职工晋职晋级工资待遇、按规定调整授衔民警警衔津贴等。

2. 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20 万元，支出决算 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 835 万元，支出决算 1,05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了省下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4. 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11.6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了省政法转移支付装备费购车专项、公安基层所队补助经费所队维护费、公安基层所队补助经费办案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614.74 万元，支出决算 1,22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8.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统发工资。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98.43 万元，支出决算

1,29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49.22 万元，支出决算 64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436.44 万元，支出决算 2,43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106.71 万元，支出决算 6,10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5,316.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16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153.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7,20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18.97 万元，减少 3.42%，变动原因：编制口径政策性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5,316.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16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153.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855.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5.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1.25 万元，变动原因：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更新费用增加、车辆老化运行维护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55.9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855.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5.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855.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5.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323.62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4 辆，开支内容：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更新。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32.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5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 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 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51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4.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4 个，组织培训 150 人次，开支内容：完成分局民警公安业务培训计划。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153.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53.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3.47 万元，增长 14.67%，变动原因：编制口径调整，物业管理费较往年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17.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82.4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8.63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11.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5.8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5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55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2,878.6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

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

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